

農 業 部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陳怡良
電話：(02)23124007
傳真：(02)23832191
電子信箱：hitech@mo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4日
發文字號：農科字第11400522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附件-農業部114年度「智慧農業成果推廣暨國際交流」補助計畫公開徵求計畫之研究重點.pdf）

主旨：本部本(114)年度補助「智慧農業成果推廣暨國際交流」
科技計畫公告申請作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一般農業科技計畫補助作業要點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開徵求計畫研究重點詳如附件，擬申請計畫之研究人員請至農業計畫管理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project.moa.gov.tw>)撰擬計畫說明書，並於本年3月11日前將計畫說明書紙本掛號郵寄(以郵戳為憑)計畫主辦單位(註明收件之主辦專家)，逾期不予受理，前述資訊同步公告於本部官網(首頁>最新消息)。
- 三、申請人及受補助對象應注意是否具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及第3條所稱「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」身分關係，並確遵同法各項有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申請人及受補助對象如有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規定情形，應詳實填寫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關係揭露表」，主動於申

請時表明身分關係，相關表件業置於本部官網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專區(網址：<https://www.moa.gov.tw/ws.php?id=2509233>)；若補助計畫成立，將依法主動公開前開揭露表件，以供公眾線上查詢，併請注意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院校、中央研究院、亞洲太平洋地區糧食與肥料技術中心、亞蔬—世界蔬菜中心、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、財團法人台灣水資源與農業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台灣香蕉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、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、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、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、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、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、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、國家原子能科技研究院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農業科技資源運籌管理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農學會

副本：本部農業科技司(含附件)

